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0 Septem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系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 号决议提交, 在该决议中安理会决定设立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 并要求我定期报告科索沃特派团任务的执行情况。本报告涵盖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9 月 15 日期间科索沃特派团的活动和相关动态。

二. 政治局势和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优先事项

2. 自从科索沃宣布独立以来实地局势不断变化, 且欧洲联盟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在科索沃全境部署, 科索沃特派团的构成和规模随之逐渐调整。科索沃特派团成功地完成了重组工作, 截至 7 月 1 日, 核定兵力降至 510 人。

3. 按照我 2008 年 6 月 12 日(S/2008/354)和 2008 年 11 月 24 日(S/2008/692)的报告以及 2008 年 11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重组后的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履行上述报告所列职能。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和欧盟驻科法治团等其他行为体在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 号决议框架范围内发挥的作用日益重要, 成为对科索沃特派团的作用的补充。由于科索沃特派团地位独特, 当科索沃地位问题上的根本分歧妨碍若干地区取得切实进展的时候, 特派团可发挥调解人的作用。科索沃特派团首要目标是, 在国际行为体的合作下, 与科索沃所有族裔以及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接触, 以促进科索沃和巴尔干地区安全与稳定。

4. 科索沃特派团进行重组时, 设立了族群支助和调解处, 负责监测、报告和调解, 并履行遗留的对外代表及经济协调职能。该处推动所有各方参与实施共同关心领域的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并相互合作, 同时与联合国贝尔格莱德办事处、科索沃特派团和政治事务办公室密切协调。尤其侧重支助科索沃各地少数民族裔社区, 包括暂时住在科索沃北部收容营的境内流离失所者, 帮助他们返回家园, 融入社会, 还侧重人权监测。与此同时, 族群支助和调解处继续承担更



多的责任，全面监测与族群有关的各种问题，确保所有族群的权利和利益都得到保护。

5. 按照我 2008 年 11 月 24 日报告以及 2008 年 11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欧盟驻科法治团继续在联合国总授权和中立地位框架范围内行动。科索沃特派团和欧盟驻科法治团定期交流信息并在各级进行切实有效的协调，包括通过科索沃特派团法治联络处这样做。欧盟驻科法治团继续逐步增强其存在，目前国际雇员总数达到 1 651 人，当地雇员达到 998 人。截至 7 月 1 日，科索沃特派团法治联络处包括 12 名文职人员和 8 名政治干事。科索沃特派团继续推动部署欧盟驻科法治团，准许其使用普里什蒂纳和米特罗维察的合用设施。

三. 与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的接触以及实际安排

6. 大会请国际法院就科索沃宣布独立是否符合国际法提供咨询意见，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当局对国际法院在审议该请求时如何解释他们的行动感到关切，而这种关切将影响到他们的决策，我的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就是在这样一种政治环境中开展工作的。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继续坚持并发表在科索沃问题上的相互对立的看法。在普里什蒂纳，依然时而有人，特别是自决(Vetëvendosje)运动代表，要求结束科索沃特派团。当地媒体对这类要求大肆渲染。自从 2009 年 6 月 10 日我给安全理事会的上次报告(S/2009/300)以来，又有两个国家承认科索沃，使总数达到 62 个国家。6 月 29 日，科索沃成为五个世界银行集团机构的成员。

7. 在这种情况下，科索沃当局选择与我的特别代表维持极为有限的联系，科索沃特派团工作人员则继续与科索沃官员进行正式及非正式合作。例如，包括米特罗维察在内的科索沃各阿族市镇当局的一些官员认为科索沃特派团的参与是有用的，并公开承认与科索沃特派团代表合作。

8. 在鼓励就实际问题开展合作方面，我的特别代表在联合国贝尔格莱德办事处的支助下，几次在贝尔格莱德或作为国际论坛的边际活动会晤了塞族官员。欧盟驻科法治团专家继续牵头与塞族当局进行法治方面技术性讨论。尽管贝尔格莱德当局采取了从实际出发的方式解决一些悬而未决的事项，普里什蒂纳当局依然未准备参与，除非他们能够平等地与贝尔格莱德的对应部门直接打交道，而这对贝尔格莱德来说依然是不能接受的。

9. 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努力就保护科索沃的塞族文化遗产达成持久解决方案。7 月，我的特别代表就这个问题与贝尔格莱德当局进行了讨论。他还与主要国际利益攸关者广泛接触，包括欧洲联盟(欧盟)、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和欧洲委员会，寻找一种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当局以及塞族东正教教会均可接受的合作模式。

四. 科索沃北部

10. 科索沃北部的三个塞族占多数的市镇继续在与普里什蒂纳当局联系很少的情况下运作，他们与普里什蒂纳当局很少互动，而且这些互动几乎都是通过科索沃特派团进行的。科索沃北部的政治领导人依然认为只有科索沃特派团和驻科索沃部队（驻科部队）才是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 号决议规定的合法国际存在，坚决不接受任何实际存在的或认为存在的科索沃当局的机构或象征。包括海关、法院、铁路在内的任何与普里什蒂纳有关的机构在北部的部署或行动，继续遭到科索沃塞族的反对。

11. 尽管欧盟驻科法治团在联合国中立地位框架范围内行动，依然被一些科索沃塞族领导人视为支持科索沃当局的利益。得到当地神职人员支持的科索沃北部塞族人发起反对欧盟驻科法治团的请愿活动，抨击塞尔维亚政府对科索沃北部领导人施加压力和“放弃科索沃以换取对其加入欧盟的愿望的支持”。

12. 在上述情况下，科索沃特派团在北部的主要职能是继续与所有族群进行日常接触，推动关于各种问题的对话，以确保酌情通过其地方办事处以及米特罗维察北部科索沃特派团行政当局与普里什蒂纳联系。科索沃特派团在北部的市镇的存在还起到欧盟驻科法治团与地方政治领导人之间桥梁的作用，因为一些地方政治领导人仍不愿意与欧盟驻科法治团直接联系。因此，必须强调科索沃特派团在为北部各族群和国际组织提供调解服务方面的独特作用。

五. 选举和权力下放

13. 6 月 16 日，科索沃当局宣布定于 11 月 15 日举行市镇选举，呼吁中央选举委员会开始必要的组织选举筹备工作。科索沃北部塞族人拒绝承认或接受即将进行的选举，因此，中央选举委员会很难在那里组织选举，除了北部少数几个非塞族飞地。中央选举委员会已做好准备，在科索沃塞族人和其他族群居住的所有其他地区进行选举。

14. 这是科索沃特派团自从 1999 年在科索沃部署以来第一次未被要求核证市镇选举结果，因为普里什蒂纳不认可科索沃特派团在选举进程中的作用。中央选举委员会全面负责选举活动。欧安组织支持选举委员会及其秘书处，特别是提供与管理选举问题和规划选举活动有关的咨询意见和培训。欧安组织将不参与监测、观察和计票。应选举委员会的要求，一个非营利组织国际选举制度基金会（选举基金会）将协助选举结果中心的计票和管理、选民教育和公共信息以及对当地观察员的培训。国际社会关于可能成立的国际观察团的讨论仍在进行中。

15. 到目前为止，76 个政治实体申请参加选举，其中科索沃阿族 35 个，科索沃塞族 23 个，科索沃波什尼亚克族 7 个，科索沃土耳其族 4 个，科索沃黑山人实

体 2 个，科索沃罗姆人、科索沃埃及人和科索沃戈兰尼族群各 1 个。住在科索沃之外的选民可通过邮递投票，截至 9 月初，中央选举委员会收到 240 份要求邮递缺席投票的申请。选举投诉和上诉委员会依然无法运作，因为科索沃议会违反适用的选举立法，未批准该委员会的预算。

16. 6 月 28 日，在 Graçanicë/Gračanica 召开的塞尔维亚市镇联合会大会一致通过了“圣维特日宪章”，其中呼吁塞尔维亚所有政党反对科索沃塞族参加选举，呼吁所有塞尔维亚机构和塞尔维亚东正教教会抵制选举。7 月，塞尔维亚政府正式宣布不具备科索沃塞族参加选举的条件，且选举不符合第 1244(1999) 号决议。

17. 将在 Graçanicë/Gračanica, Klllokot/Klokot、北米特罗维察, Partesh/Parteš 和 Ranillug/Ranilug 建立科索沃塞族占多数的新市镇，为此，科索沃的权力下放问题部际间工作组开始成立市镇筹备小组。这些小组目的在于确保选举一结束，当选市镇代表即可管理新成立的市镇。

18. 但是，很难确定科索沃塞族参与权力下放进程以及即将进行的选举的程度，而且尚未决定是否在上述五个市镇加上“扩大的”Novobërdë/Novo Brdo 市镇进行设想中的市镇议会选举。“自决”运动发起了反对设立新市镇的宣传活动，这也可能对科索沃阿族支持当地施政改革进程产生不利影响。

19. 8 月 16 日，在科索沃塞族占多数的两个地区 Graçanicë/Gračanica (普里什蒂纳州) 和 Gorazhdec/Goraždevac (Pejë/Peć 州)，塞尔维亚当局组织了当地补选。举行补选是为了填补由于取消 2008 年 5 月 11 日选举中当选的若干市镇政府中的两个政府而出现的空缺，2008 年 5 月 11 日选举是根据塞尔维亚宪法举行的，未经科索沃特派团协调或审查。尽管科索沃当局未试图阻碍补选，但是认为补选没有法律意义，因此无效，反对派成员和民间社会代表认为上述补选是“贝尔格莱德的侵略行为”。选民投票率很低，大约 20% 左右，部分原因是前往投票站投票的境内流离失所者比例很低。没有报告发生任何事件，不过，由于出现违反程序的情况，至少两个投票站被令重新投票。

六. 安保

20. 科索沃总的安全形势依然相对平静，但是北部安全形势脆弱。米特罗维察北部 Kroi i Vitakut/Brdjani 郊区依然事件频发，原来住在这里的科索沃阿族居民开始重建在 1999 年被毁的房屋。从重建进程一开始，科索沃特派团就重申，所有人都有返回自己的住房的权利，同时应遵守适用的建筑法。科索沃特派团还鼓励科索沃塞族境内流离失所者返回他们在伊巴尔河南岸市镇的家园。

21. 8 月 4 日，一群科索沃阿族工人开始清理超出科索沃阿族和科索沃塞族社区原先商定可进行重建的地区范围的一块地。于是，科索沃塞族居民向这些科索沃阿族建筑工人扔石头。在该事件中，一名科索沃警官和一名记者受轻伤，

两部卡车和一部轿车受损。8月25日,这种局势升级,在未经科索沃特派团驻米特罗维察行政当局或 Zvečan/Zvečan 市镇批准的情况下,科索沃阿族人开始清理属于 Kroi i Vitakut/Brdjani 的一块地,这块地离科索沃塞族村庄 Brdjani 很近,大部分在 Zvečan/Zvečan 市镇地籍区内。由此引发一系列当地阿族和塞族社区成员之间的小规模冲突,至少4名科索沃阿族人和2名科索沃塞族人在冲突中受伤。

22. 8月31日,我的特别代表在南米特罗维察会晤了市长 Bajram Rexhepi,以期消除日益加剧的紧张局势,就重大行政和技术问题达成协议。这次会晤的成果之一是,重建进程于9月初恢复。科索沃警察、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部队正在密切监测科索沃塞族和科索沃阿族建筑工地的施工情况,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相安无事。

23. 9月2日,发生两次爆炸,起源不明,分别发生在北米特罗维察的州立医院附近和 Kodra e Minatoreve/Mikronaselje 街区,此前,当天晚上早些时候,在同一街区曾发生当地阿族和塞族青少年相互扔石子事件。未接到有人受伤的报告。

24. 在报告所述期间,Gjilan/Gnjilane 镇的罗姆人街区据报告发生了6起科索沃阿族男子殴打科索沃罗姆人的族裔间攻击事件。8月7日,Gjilan/Gnjilane 地区 Partesh/Parteš 村一对科索沃塞族夫妇在家遇害。调查正在进行中,就目前迹象,这起两人丧生的凶杀案与族裔无关。

25. 6月11日,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成员国的国防部长们宣布一项决定,即鉴于相当一段时间以来的积极变化,驻科部队将逐渐过渡为一种所谓的“威慑存在”。

七. 法治

26. 2008年2月17日科索沃宣布独立后,325名科索沃塞族警官停止报到上班,截至6月30日,也就是科索沃当局经与欧盟驻科法治团协调规定的最后期限,317人重返工作岗位。一名科索沃塞族警官被任命为科索沃警察总局副局长,其职责范围尚未最终确定。

27. 8月中旬宣布欧盟驻科法治团与塞尔维亚内务部之间可能达成一项警务合作协定,但是科索沃当局对此表示反对,坚持认为只有科索沃当局才能签署这类协定。8月26日的事态发展应受到谴责,在普里什蒂纳,大约60名自决运动活跃分子在光天化日之下对26部欧盟驻科法治团的车辆进行破坏,以表示抗议欧盟驻科法治团签署议定书。随后几天,发生其他破坏欧盟驻科法治团车辆的行为,一些联合国的车辆也遭到破坏。9月14日,包括自决运动在内的23个当地非政府组织举行示威,反对该议定书。大约1000名示威者要求欧盟驻科法治团撤出科索沃。

28. 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处理与尚未承认科索沃的国家有关的国际法律援助要求，并继续为刑警组织与欧盟驻科法治团和当局之间接触提供便利。科索沃特派团还负责核证与尚未承认科索沃的国家有关的公民身份文件。另外，特派团继续发挥协调中心的作用，负责科索沃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有关的事项，而欧盟驻科法治团则根据法庭的命令履行警务报告职能。

29. 科索沃特派团保留一名法医专家，以确保与失踪人员和法医问题办公室在技术层面上的合作。经所有有关各方同意，特派团还参与失踪人员问题工作组和法医事务分组的工作。从 6 月到 8 月底，该办公室开展了 31 项实地行动，挖掘出 18 具平民尸体。另外，17 具平民遗骸被交还受害者家属。

30. 科索沃司法理事会于 9 月 2 日恢复运作，任命了新成员。独立司法和检察委员会将完成司法和检察职位候选人第一阶段面试，随后就最高法院法官和检察官任命提出建议。

31. 经国际及当地人权利益攸关者共同努力，6 月 4 日，科索沃议会选出一名新的监察员；此前近四年期间的多次努力均未成功。

八. 回返问题

32. 科索沃特派团通过其重组后的外地存在密切监测回返情况，包括地方当局为执行回返战略以及创造有利于回返和重返社会的条件所采取的行动。科索沃特派团成员继续与少数族裔社区领导人及地方当局进行日常接触，向其他联合国伙伴机构及主要国际利益攸关者报告关于“亲临现场参观”或者科索沃塞族流离失所者前往回返地点参观的情况。

33. 在报告所述期间，返回者人数依然很少。但是，与去年同期相比，返回的流离失所者人数略有增加。据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估计，今年 6 月至 7 月，236 名少数族裔流离失所者自愿返回科索沃，其中科索沃阿族 7 人，科索沃塞族 31 人，科索沃罗姆人、阿什卡利族和埃及人 177 人。同期，726 人从西欧非自愿返回科索沃。与此同时，组织了 39 次亲临现场参观，为塞尔维亚、黑山及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前南马其顿)358 名流离失所者和难民提供了回科索沃探亲的机会。另外，组织了 20 次现场通报情况(科索沃回返事务部门的个人的团体参与了外联努力)，与塞尔维亚、黑山及前南马其顿 537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见面。

34. 族群和回返事务部正在实施 7 个有组织的回返项目，以 Vushtrri/Vučitrn, Prizren, Klinë/Klina, Istog/Istok, Novobërdë/Novo Brdo 和 Pristina 各城镇的 181 个科索沃塞族家庭返回为目标。另外，2009 年，为 44 个回返家庭(159 人)重建房屋提供了援助，目前正在根据“协助科索沃返回者可持续伙伴关系”项目重建 44 所房屋，该项目由开发署管理，英国政府和族群和回返事务部提供

资金。该部为根据该伙伴关系项目重建另外 10 所房屋提供了额外资金。另外，根据“返回并融入科索沃”项目，今年将协助 180 个流离失所家庭返回家园，欧洲联盟委员会、族群事务部和开发署将共同为该项目提供资金。到目前为止，73 所房屋正在建造中，就另外 83 所房屋的建造发出标书。

35. 与此同时，2009 年，1 295 个家庭(约 5 000 人)表示有兴趣返回科索沃。族群和回返事务部正在积极处理回返申请，而且由于有了一个新的返回者数据库，能够更好地管理回返请求。据族群和回返事务部称，正在为协助上述家庭进行筹备工作，市镇级特别工作组正在根据最新标准对援助申请进行审查。但是，少数族裔群体重返社会，特别是科索沃塞族重返社会，依然是一项挑战，主要是因为缺少就业机会，经济形势脆弱，缺少获得各种服务的机会，而且从某种程度上说，缺乏安全。今年，族群和回返事务部为族群发展项目拨款 3 000 000 欧元，打算更加侧重少数族裔社区的经济发展和可持续性，以鼓励更多的人返回家园。

九. 文化和宗教遗产

36. 科索沃特派团继续支持欧洲委员会牵头的重建实施委员会的工作，重建 34 个在 2004 年 3 月被损坏或摧毁的文化和宗教遗址。贝尔格莱德的塞尔维亚东正教教会和保护纪念碑研究所同意参加重建实施委员会的活动，但条件是科索沃特派团必须继续参与该进程。

37. 8 月 11 日重建实施委员会举行会议，参加会议的代表来自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的科索沃文化、青年及体育部、塞尔维亚东正教教会、保护纪念碑研究所以及科索沃特派团。重建委员会的分包商即将完成 2008 年招标的四个项目。重建实施委员会 2009 年 5 月招标总额超过 900 000 欧元的五个项目的施工正在进行中。预计还进行三次招标，总额超过 700 000 欧元，尚待科索沃当局从 2008 年预算中向 2009 年预算划拨 500 000 欧元。由于在招标程序上意见分歧，2008 年没有使用这些资金。我呼吁科索沃当局尽快下拨这些资金，这对成功地完成重建实施委员会牵头的塞尔维亚东正教宗教场所来说至关重要。

38. 教科文组织继续在科索沃开展修复工作。6 月和 8 月，教科文组织代表访问了科索沃，评估由美利坚合众国和意大利资助的文化遗产的重建。两个由美国资助的项目已经完成，三个接近尾声，三个正在积极实施中。在意大利资助的 5 个项目中，2 个已经完成，3 个进入最后阶段。希腊与捷克的一个联合项目也即将完成，目的是对位于 Prizren 的 Ljeviša 的圣母教堂进行全面查勘，该教堂被列入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遗产名单。

39. 科索沃特派团推动欧盟进一步参与文化和宗教遗产问题，并为欧盟在促进科索沃的塞尔维亚东正教神职人员正常的修道院生活方面的努力和贡献提供支助。

十. 族群问题

40. 科索沃特派团继续致力于支助科索沃当局及相关伙伴努力寻找一个可持续的解决方案，处理北米特罗维察的罗姆人、阿什卡利和埃及裔流离失所者收容营的情势，即 Osterode 和 Çesmin Llugë/Česmin Lug 收容营，去年科索沃族群和回返事务部接管了这些收容营的行政工作。科索沃当局成立了一个指导委员会，处理北米特罗维察罗姆人、阿什卡利和埃及族裔收容营的问题。科索沃特派团继续发挥积极作用，促进和协调国际行为体努力，在地方当局和科索沃罗姆人、阿什卡利和埃及族裔领导人之间进行斡旋，特别强调不同捐助方及实施伙伴应采取协调一致的政策，以确保所有努力都以应对紧急人道主义挑战为战略重点，为关闭收容营提供便利，确保为原来住在收容营的人员作出可持续的重新安置。

41. 在这方面出现一些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2007 年，主要来自这些收容营的 102 个科索沃罗姆人、阿什卡利和埃及族裔家庭(462 人)被重新安置到南米特罗维察的 Roma Mahalla 街区，今年又促成包括南米特罗维察收容营的 15 个家庭在内的 25 个科索沃罗姆人、阿什卡利和埃及族裔家庭返回 Roma Mahalla 街区。

42. 欧安组织和科索沃特派团继续推动科索沃能源公司、市镇当局以及受到该公司断电政策影响的族群之间的对话，其中被断电次数最多的是科索沃塞族人。贝尔格莱德当局采取了与以往年不同的做法，建议科索沃塞族人与能源公司签合同。能源公司在国际行为体的支助下，主动与断电村庄联系，提出支付安排建议。几块科索沃塞族飞地的一些居民、一些塞尔维亚东正教修道院以及 Graçanicë/Gračanica 和 Shtërpçë/Štrpce 的一些族群最初不愿意与能源公司签协议。但是，市镇和修道院最终还是签署了协议，以恢复供电。8 月份，再次发生因不付电费而断电的情况，科索沃阿族和科索沃塞族以及各族裔混居的村庄均受到影响。在居民签署合同并一次性付款后，8 月下半月多数居民点恢复供电。缴费和恢复供电的进程仍在继续中。

43. 科索沃塞族人继续面临与科索沃当局发放身份证有关的问题，因为科索沃当局不承认塞尔维亚当局 1999 年 6 月之前签发的出生证。不过，许多科索沃塞族人还是申请了科索沃身份证和驾驶证。在要回被没收的 1999 年前塞尔维亚当局发放的驾驶证方面，科索沃塞族继续面临困难。科索沃特派团和欧盟驻科法治团为解决若干这类情况提供了便利。

44. 在报告所述期间，影响到少数族裔社区的安全事件越来越多，令人关切，需要科索沃当局适当跟踪并采取行动。其中包括在 Partesh/Parteš 发生的一起涉及两条人命的凶杀案、若干起涉及匕首和武器的重伤案、石块袭击和亵渎东正教墓地案、偷盗牲畜和农具案等等。具有格外重要意义的是，2009 年 6 月 30 日，317 名科索沃塞族警官返回科索沃警察队伍，预期这将改善各地方公共安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这种委员会是一种基层安保机构，主要设在非多数族裔地区。属于地方公共安全委员会成员的警官是族群与科索沃警察之间重要的纽带。

十一. 对外代表

45. 在报告所述期间，科索沃特派团继续为科索沃参与国际及区域论坛提供便利。科索沃当局坚持认为其完全有权独立代表科索沃，无需科索沃特派团代表在场或摆上写着“科索沃/1244”的座位牌。不过，有些情况下，如果不这样做，可能就无法参与，因此科索沃当局采取了务实的做法，不反对科索沃特派团代表在场。未能促成科索沃参加将于 6 月份在 Chişinau 举行的区域合作委员会年度部长级会议和东南欧合作进程峰会，因为马尔代夫当局不承认我的特别代表指定的科索沃官员使用的科索沃护照。几乎能够全面参与能源共同体、东南欧运输观察组织以及欧洲小企业宪章论坛，而参与中欧自由贸易协定论坛依然面临障碍，因科索沃当局拒绝与科索沃特派团一道参与。

十二. 意见

46. 科索沃特派团于 7 月 1 日完成重组后进入了一个新阶段，该阶段的重点是促进族群之间以及普里什蒂纳与贝尔格莱德之间的务实合作。我赞赏科索沃特派团努力创造对话机会，促进科索沃各族群之间以及普里什蒂纳与贝尔格莱德之间的务实合作。这类合作是实现科索沃局势正常化以及整个巴尔干地区西部稳定与发展所必需的。我鼓励科索沃特派团继续这种努力，我还呼吁所有利益攸关者承认并继续支持科索沃特派团在这方面的贡献。

47. 科索沃特派团继续成功地在科索沃北部的科索沃阿族和科索沃塞族族群之间进行调解，包括与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部队密切合作，缓解围绕 Kroi i Vitakut/Brdjani 重建活动的紧张局势。在这方面，科索沃特派团支持所有人返回家园的权利，不应将这个问题政治化。我敦促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利用各自影响避免重建进程政治化，呼吁各方保持冷静。我的特别代表多次明确指出，所有各方都必须遵守关于该地区重建活动的规则和条件，必须将政治和安全因素考虑在内。

48. 科索沃北部安全局势依然紧张，我敦促所有各方表现出务实和克制的态度，采取建设性政策处理敏感的族裔间问题。我依然坚信，所有族群会继续将科索沃特派团及其在科索沃北部的办事处视为有利于维持该地区和平与稳定的宝贵资源。

49. 鉴于科索沃北部紧张局势持续存在，欧盟驻科法治团和驻科部队对安全和稳定的贡献依然至关重要。我呼吁将参加科索沃当局组织的 11 月竞选的各政党避免使用有可能助长暴力行为的煽动性语言，特别是在北部地区。

50. 我的特别代表与欧盟密切合作，努力促使贝尔格莱德和普里什蒂纳参与推动各方之间的务实合作，但是收效有限。尽管贝尔格莱德当局表明有兴趣寻找务实

的方式解决一些悬而未决的问题，但是实际上很难做到，因为普里什蒂纳当局提出了一些先决条件。为了取得具体进展以及有效地实施任何切实可行的安排，无论是在与该进程有关的程序性还是实质性问题，都需要采取更加灵活、更加务实的做法。

51. 我高兴地看到，报告所述期间，在欧盟驻科法治团于4月份在联合国中立地位框架范围内全面投入运作后，科索沃特派团和欧盟驻科法治团之间的合作在继续加强。联合国继续支持欧洲联盟在科索沃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欢迎所有旨在加强各级战略和政治协调的努力。联合国与欧盟务必继续在一项共同战略的基础上努力，以应对该区域面临的挑战，特别是处理北部科索沃的局势。

52. 我衷心赞赏和感谢我的特别代表兰贝托·赞尼尔，在科索沃特派团面临重大政治挑战的情况下，他领导有方，妥善地处理科索沃特派团不断演变的作用，监督特派团重组进程。我还赞扬科索沃特派团的工作人员，他们始终如一地为履行对科索沃、对联合国目标的承诺而兢兢业业地工作。

53. 我还感谢联合国在科索沃的长期合作伙伴，欧盟、北约组织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感谢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感谢他们一直为科索沃特派团提供支持与合作。

附件一

欧洲联盟理事会秘书长兼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就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的活动给联合国秘书长的报告

1. 提要

欧洲联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欧盟驻科法治团)继续在法治领域开展监测、辅导和咨询活动,并根据其任务规定执行行政任务。特派团完成了第一份关于其在法治问题上的监测、辅导和咨询活动成果的半年度报告,并将报告提交给了科索沃当局、媒体和民间社会。欧盟驻科法治团已开始就执行该报告所载建议之事与科索沃对口部门进行磋商,这些建议得到了它们的好评。

欧盟驻科法治团密切监测了在6月恢复工作的318名曾被停职的科索沃塞族警官重返科索沃警察队伍的情况,并与科索沃当局讨论了重新雇佣约60名科索沃塞族惩教官员的问题。反恐怖主义股在7月被从欧盟驻科法治团警察划归科索沃警察。欧盟驻科法治团检察官和调查人员正集中力量优先处理一批有组织犯罪和战争罪案件。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主持了多次审判,包括数宗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和战争罪案件的审判。从2009年6月至8月,由欧盟驻科法治团和科索沃各出一名负责人共同领导的失踪人员和法医办公室进行了67次新的尸体解剖、3次死亡现场勘察、16次法医临床检验、24次外地评估、21次挖掘、43次战争受害者尸体解剖,并将17具遗骸移交给了家属。自2008年12月以来,欧盟驻科法治团共向家属移交了61名死者的遗骸。

尽管科索沃塞族示威者屡次试图封锁科索沃北部1号和31号关口的通道,欧盟驻科法治团海关一直在不间断地收集和复制这两个关口的商业运输情况数据,并已开始对这两个过境点的基础设施进行升级改善。

2. 2009年6月至2009年8月欧盟驻科法治团的活动

概况

2009年8月31日,欧盟驻科法治团有2 649名工作人员(1 651名国际工作人员和998名当地工作人员)。2009年4月6日,特派团投入全面运作,继续在科索沃全境开展法治方面的监测、辅导和咨询活动。特派团还执行了行政任务。欧盟驻科法治团与科索沃特派团密切合作,包括在信息交流方面和就处理科索沃北部的房产问题开展合作;它还与在科索沃和在该区域的其他国际行为体进行了活动协调。

7月23日,在联合法治协调委员会会议上,欧盟驻科法治团向科索沃当局介绍了首份关于其监测、辅导和咨询活动成果的半年度报告。同一天,该报告在欧

盟驻科法治团网站上公布。这份报告根据 400 名监测、辅导和咨询人员提供的 2 500 多条信息编写。报告指出了优缺点，并为改进科索沃法治机构的业绩提出了 70 多条重要建议。欧盟驻科法治团的科索沃对口部门显示了高度的兴趣和支持，这些部门正在参与进一步行动的规划，由各联合工作组界定范围和具体内容。监测、辅导和咨询行动小组都接受了培训。欧盟驻科法治团警察部分预计不迟于 2009 年开始执行 90% 以上的监测、辅导和咨询建议。与执行一系列海关方面建议有关的准备工作已经开始。司法部分已开始审查 27 条与司法有关的建议，以确定优先事项和资源分配。欧盟驻科法治团指出了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与选定的监测、辅导和咨询行动小组挂钩和给予支持的各种机会。欧盟驻科法治团还会见了一批国际捐助方，向它们介绍了监测、辅导和咨询报告及其建议，提请它们注意捐助方可以提供支助的各个领域。

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律顾问审查了一批法律草案，并就如何改进提出了建议。欧盟驻科法治团专家向科索沃当局提出了关于科索沃反洗钱机制的建议，并与其他利益攸关方讨论了司法腐败问题。

欧盟驻科法治团人权和两性平等问题办公室调查了科索沃妇女和少数族裔等脆弱群体获得诉诸法律机会的情况。非政府组织的研究显示，在科索沃，罗姆族、阿什卡利族和埃及人妇女中，有 75% 是文盲，因而不甚了解自身权利。她们中有 61% 的人承认她们的社区中存在着家庭暴力，却只有 1% 的人知道家庭暴力受害者可以免费获得法律援助，4% 的人知道庇护所的存在，而且只有 26% 的人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可以报警。人权和两性平等问题办公室还调查了在科索沃提供法律援助的情况。

欧盟驻科法治团继续与贝尔格莱德的法律主管部门进行技术讨论。欧盟驻科法治团警察与塞尔维亚内政部举行了技术会谈，并就信息交流拟订了一项安排。科索沃政府领导人和当地媒体对这一安排提出了批评。为抗议这种安排的达成，“自决”(Vetëvendosje) 组织的活跃分子毁坏了欧盟驻科法治团的 26 台车辆。随后在普里什蒂纳发生的破坏行为中，欧盟驻科法治团的另外几台车辆也遭到损坏。

警察

7 月 22 日，反恐怖主义股从欧盟驻科法治团划归科索沃警察。欧盟驻科法治团则对该股进行监测。

欧盟驻科法治团、科索沃警察和驻科部队进一步协调了对内部动乱情况的行动反应。在数个场合，欧盟驻科法治团在维护 Brdjani/Kroi i Vitakut 的公共秩序和安全的反应行动中担任了第二梯队。

考虑到 Gazimestan 纪念碑的保安责任将从驻科部队移交给科索沃警察，欧盟驻科法治团协助科索沃警察拟订了相关的威胁评估和作业顺序。

在科索沃塞族警官重返队伍的问题上，欧盟驻科法治团对科索沃警察进行了监测和辅导，并提供了咨询。到 6 月 30 日，在 2008 年初离开岗位后被停职的 325 名科索沃塞族警官中，已有 317 人恢复工作(此后不久又有 1 人恢复工作)。自那时以来，欧盟驻科法治团一直在密切监测他们重新融入的情况。到目前为止进展顺利，大多数警官现已重获认证并恢复了原先的职务。

在欧盟驻科法治团的积极鼓励下，数名科索沃塞族警官最近被任命担任了高级职位，包括米特罗维察地区的地区副局长职务。

伊巴尔河北岸和南岸科索沃警察之间的业务合作正在改善。不过，科索沃各警察局指挥官暂时仍将通过欧盟驻科法治团报告工作。将努力鼓励更多的科索沃塞族警官和文职人员在米特罗维察地区的科索沃警察机构中担任原先的职务。在 2008 年 2 月 17 日之后重新部署到北部 4 个警察局的 47 名工作人员中，迄今只有 2 人回到了他们先前的岗位。

到 8 月为止，欧盟驻科法治团检察官和调查人员已审查和评估了从科索沃特派团接收的所有战争罪卷宗。欧盟驻科法治团正对 50 宗在办案件进行调查。另外还有 1 009 宗案件被搁置，其中 158 宗由于缺乏证据等各种原因撤案。撤案消息将在适当的时候通知受害方。需要调查的被搁置案件共有 851 宗。

欧盟驻科法治团检察官和调查人员确定了一批有组织犯罪和战争罪案件为优先办理事项。8 月，欧盟驻科法治团启动了对一宗战争罪案的调查。在这宗案件中，有 150 人于 1999 年 5 月在 Pejë/Peć 附近的 Çyshk/Ćuška 村被杀害。科索沃警察探员将协助调查。

科索沃特派团和欧盟驻科法治团的工作人员在科索沃特派团国际刑警组织办公室里一道工作。欧盟驻科法治团与东南欧合作倡议中心及欧洲边境管理机构“对外边境署”建立了更加密切的关系，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院建立联络并为其提供协助。

欧盟驻科法治团审议了为数据存储和文件印发而在内务部设立一个执行机构的提议，并协助完成了关于综合边界管理、有组织犯罪、毒品、恐怖主义等问题以及近来出现的移民问题的战略和行动计划制订。

司法

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检察官、法律干事和法律起草者对科索沃司法部门的同行们进行了监测和辅导，并向他们提供了咨询。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和检察官处理了从科索沃特派团接收的一批案件和一些新案件，包括与科索沃法官和检察官一道组成混合分庭审案。到 2009 年 8 月，已对约 30 宗案件作出了裁决。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计划不迟于 2010 年初完成科索沃特派团移交给欧盟驻科法治团的所有可以立即开审的案件。最高法院接手的 20 宗案件将于 2009 年晚些时候完

成。自 12 月以来，欧盟驻科法治团检察官单独或与当地对口单位合作参与了 467 宗案件的起诉。这些案件涉及的罪行包括腐败、有组织犯罪、战争罪、恐怖主义、族裔间犯罪、武器和毒品走私以及谋杀。

欧盟驻科法治团司法人员积极参与了科索沃所有法院的各项工作。由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和科索沃法官组成的混合分庭在科索沃全境的地区法院以及在最高法院都举行了预审和审判听证会。处理的案件中也包括战争罪案。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迄今已在司法程序各阶段作出了 100 多项司法裁判，包括审前裁判/裁定和裁决。

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审理了数起族裔间犯罪案。7 月 30 日，普里什蒂纳地区法院的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裁定一名科索沃塞族人犯有煽动民族或族裔仇恨罪。他被判处 4 个月监禁，缓期执行。8 月 11 日，最高法院一个由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主持的分庭驳回了 2007 年在普里什蒂纳地区法院一宗涉及 2004 年 3 月暴乱的审判中被定罪的一名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人的上诉。在主审法官提出有关该案的报告后，被定罪者撤回了上诉。此人被定罪是因为参加了一个犯有一项刑事犯罪行为、多项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罪行和煽动民族、种族、宗教或族裔仇恨的团体，被合并处以 1 年零 9 个月监禁，缓期执行。

在科索沃地区法院和市级法院从事民事司法工作的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已接手了 20 多宗民事财产案，其中 16 宗涉及到以伪造文件转移财产的指控。这些案件大部分都有族裔间背景。欧盟驻科法治团的各位财产理赔专员和在欧盟驻科法治团最高法院负责处理与科索沃物业局有关的上诉的分庭中审案的法官们都在继续按照他们的任务规定开展工作。理赔专员们目前正在着手处理更为复杂的案件。尚未任命最高法院科索沃物业局分庭的当地法官。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继续在科索沃最高法院特别分庭处理与私有化相关的事项。不过，最高法院特别分庭目前只有一名当地法官，还需再为该法院任命 6 名当地法官。

科索沃司法理事会于 8 月 25 日组成，其 5 名成员中有 2 人是欧盟驻科法治团的法官和检察官。科索沃司法理事会就法官和检察官的任命提出人选，目前是根据独立司法和检察委员会的建议进行推举。科索沃司法理事会今后的挑战是树立其威信并维护其相对于所有利益攸关方而言的独立性。现在积压了一批涉及科索沃司法系统成员的纪律案件需要处理，因此科索沃司法理事会成立了一个司法纪律委员会。

欧盟驻科法治团的司法人员继续协助在米特罗维察地区重建一个可以运作的地区法院。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和检察官已完成了 3 宗案件的审判；第 4 宗案件的审判正在进行中。2 名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和 2 名科索沃塞族行政人员正在欧盟驻科法治团工作人员的监督下编制米特罗维察法院的卷宗清单。已挑出 4 宗需要优先审理的案件提交米特罗维察地区法院和最高法院。

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提出一项建议说，最高法院对上诉案件的裁判应于听证结束后在公开法庭中宣读。目前，这类裁判都以书面形式送达，而且有时拖延很久才送达。新的做法可以增加透明度，并可使当事各方和公众更及时地获得信息。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还就向科索沃所有法院及时分发政府公报和通报新法律的问题提出了正式意见。

从 2009 年 6 月至 8 月，由欧盟驻科法治团和科索沃各出一名负责人共同领导的失踪人员和法医办公室进行了 43 次战争受害者尸体解剖和 67 次新尸体解剖，还进行了多次死亡现场勘察、法医临床检查、外地评估、挖掘，并向家属移交遗骸 17 具。它还与家属协会和一些家属举行了数次会议。失踪人员和法医事务办公室与科索沃警察及欧盟驻科法治团警察一道，对格尼拉内附近一个地点进行了评估和挖掘，起出至少 11 名推定失踪者的遗骸，尸骨样本被送交进行 DNA 分析。这次挖掘受到了当地媒体的高度关注。自 2008 年 12 月以来，欧盟驻科法治团共完成 88 次外勤作业和 45 次挖掘、采集供 DNA 分析的骨样 405 件、挖出尸体 66 具并向家属移交死者遗骸 61 具。科索沃特派团有 1 名法医专家在失踪人员和法医事务办公室工作，负责与贝尔格莱德方面联络。

自 6 月以来，欧盟驻科法治团法官对假释小组的工作进行了监测并定期参加其听证会。他们每月大约监测约 50 宗案件。欧盟驻科法治团惩教股为科索沃惩教署的各方面工作提供了监测、辅导和咨询，并提供了监狱押送人员。欧盟驻科法治团与司法部长和惩教署长讨论了重新聘用约 60 名科索沃塞族惩教官员担任他们原先职务的问题。

海关

欧盟驻科法治团的海关人员为科索沃海关署在除米特罗维察北部之外的其他边界和过境点以及在普里什蒂纳机场的工作提供了监测、辅导和咨询。在科索沃海关检查站审计小组对费里扎伊/乌罗舍瓦茨和普里什蒂纳的若干公司进行审计时，首次提供了这类监测、辅导和咨询。科索沃海关查获了数量可观的珠宝和未获许可证的药物等其他物品。署长将这些成功归因于欧盟驻科法治团流动工作队人员的监测、辅导和咨询，认为他们传授了技能并给了当地缉私人员进行深入细致搜查的信心。

欧盟驻科法治团在科索沃北部 1 号和 31 号关口继续实行 2009 年 5 月开始的复印商业发票和在文件上盖章的做法。文件复印件被提供给科索沃海关署和塞尔维亚海关总署。后者已利用这些信息调查了一大批严重犯罪案件。此外，跨界走私的燃油量也大幅度减少。尽管从 6 月 22 日开始，科索沃塞族抗议者数次试图封锁通向 1 号和 31 号关口的道路，欧盟驻科法治团海关人员依然坚持在所有地点继续开展他们的活动。

经特派团团长伊夫·德凯尔马邦核准

附件二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当局特派团警察部分的组成和人数

(截至 2009 年 9 月 1 日)

国家	人数
德国	1
加纳	1
意大利	1
巴基斯坦	1
俄罗斯联邦	1
斯洛文尼亚	1
土耳其	1
乌克兰	1
共计	8

附件三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军事联络部分的组成和人数

(截至 2009 年 9 月 1 日)

国家	人数
土耳其	1
俄罗斯联邦	1
丹麦	1
波兰	1
挪威	1
西班牙	1
乌克兰	1
罗马尼亚	1
共计	9

